



#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HUBEI BANK CO., LTD.

---

# 2011 年年度报告

中国 · 武汉  
2012 年 6 月

心跨越·贏未來

一諾至誠·一心至臻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6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42
第十节	重要事项	44
第十一节	审计报告	4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46
第十三节	附件	46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三、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成立，本报告仅披露本期数据，无比较数据。

五、本公司董事长陈大林先生、行长段银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副行长文耀清先生及会计部门负责人赵炜平先生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湖北银行，下称“本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HUBEI BANK 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陈大林

**三、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1 号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27-87139000

**传    真：**027-87139001

**四、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1 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1 号

**邮政编码：**430070

**五、其他有关信息**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1 年 2 月 25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000046201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420106568335006

地税：420106568335006

**金融许可证号码：**B1151H242010001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3.1 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 元)

项目	金额
利润总额(税前利润)	846,247,470.46
净利润	635,915,118.89
主营业务利润	822,445,868.63
营业利润	837,027,055.78
其他业务利润	14,581,187.15
投资收益	291,943,230.50
营业外收支净额	9,220,41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3,852,509.79
现金及现金流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5,678,071.73

#### 3.2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 人民币 /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16,639,867.18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24,083.18
抵债资产溢价收入	7,272,425.81
其他收入	5,078,956.45
营业外支出	7,419,452.5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795.41
抵债资产折价损失	532,000.00
其他支出	5,078,605.93
营业外收支净额	9,220,414.68

#### 3.3 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 / 元)

项目	2011年
营业收入	1,930,251,669.59
净利润	635,915,118.89
总资产	58,082,418,082.38
股东权益	3,260,863,04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每股净资产(元)	1.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元)	3.48
净资产收益率 (%)	21.99

### 3.4 截止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 元)

项目	2011 年
总负债	54,821,555,034.08
存款总额	46,932,113,290.98
其中: 个人存款	14,098,254,680.31
公司存款	25,138,963,368.81
贷款总额	30,007,361,851.74
其中: 个人贷款	4,009,931,536.35
公司贷款	23,681,868,940.65
票据贴现	2,315,561,374.74
贷款损失准备	599,143,726.44

注: 1. 存款总额包括短期存款、短期储蓄存款、存入短期保证金、应解汇款和临时存款、长期存款、长期储蓄存款;  
2. 贷款总额包括短期贷款、贴现、中长期贷款、垫款和逾期贷款。

### 3.5 截止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

项目	监管标准值	2011 年
资本充足率	≥8	12.96
核心资本充足率	≥4	11.84
流动性比例	≤25	39.09
存贷比	≤75	63.94
不良贷款比例	≤5	0.86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5.4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41.40
拨备覆盖率	≥150	232.39
成本收入比		37.26
资产利润率	≥0.6	1.30
资本利润率	≥11	21.99

注: 1. 以上指标均按年末余额计算;  
2. 不良贷款率= (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损失类贷款) /各类贷款余额;  
3. 资本充足率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算;  
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 3.6 截止报告期末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 / 元)

五级分类	期末贷款余额	占比 %
正常类	28,755,959,152	95.83
关注类	993,581,800	3.31
次级类	141,024,400	0.47
可疑类	92,181,500	0.31
损失类	24,615,000	0.08
合计	30,007,361,852	100

### 3.7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及核销情况

(单位:人民币 / 元)

项目	金额
期初余额	0.00
报告期计提	253,770,279.41
报告期转出	0.00
报告期核销	35,041,300.51
报告期收回前年度核销	24,330,525.03
期末余额	599,143,726.44

### 3.8 报告期末贷款投放前十位的行业及相应比例情况

(单位:人民币 / 元)

行业类型	贷款余额	占比 (%)
制造业	10,376,248,332.66	34.58
批发和服务业	6,860,500,100.00	22.86
建筑业	2,655,223,300.00	8.85
房地产业	2,206,938,100.00	7.3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179,522,000.00	3.9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4,487,700.00	3.2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44,880,000.00	3.15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885,180,000.00	2.95
住宿和餐饮业	805,405,000.00	2.68
教育	543,690,000.00	1.81
个人	988,805,419.08	3.30

### 3.9 报告期末前十位单一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 元)

客户	贷款余额	占比 (%)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5.4937
武汉名流地产有限公司	295,000,000.00	5.4021
武汉左岭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4.5781
武汉华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4.5781
湖北奥瑞金制罐有限公司	225,510,000.00	4.1296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6625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6625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3.6625
宜昌兴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	3.2962
襄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60,000,000.00	2.9300
合计	2,260,510,000.00	41.39

### 3. 10 贷款的主要担保方式

(单位:人民币 / 元)

项目	贷款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504,082,054.12	5
保证贷款	8,539,161,512.73	28
抵押贷款	15,319,041,853.30	52
质押贷款	4,645,076,431.59	15
合计	30,007,361,851.74	100

### 3. 11 报告期末所持金融债券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面值
国债	811,139303.25
央行票据	40,00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2,097,859,652.81
商业银行债券	174,000,000.00
企业债券	669,856,993.38
中期票据	141,450,456.80
合计	3,934,306,406.24

### 3. 12 抵债资产及其他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待处理抵债资产	1,121,354,104.12
减值准备	267,196,353.23
应收投资款	6,014,403,989.17
减值准备	0.00
存放同业款项	5,098,727,362.76
减值准备	0.00
拆放同业存款	430,000,000.00
减值准备	0.00

### 3.13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0	0	0	0	0	0
本期增加	1,995,860	2	63,592	629,086	572,324	3,260,863
本期减少	0	0	0	0	0	0
期末数	1,995,860	2	63,592	629,086	572,324	3,260,863

注：股东权益变动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本行资本注册、计提一般准备和年度利润增加所致。

### 3.14 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
资本净额	5,460,823,700
其中：核心资本	4,988,878,500
附属资本	473,310,200
扣减项	1,365,000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42,138,350,100
12.5 倍的市场风险资本	0.00
核心资本充足率 (%)	11.84
资本充足率 (%)	12.96

注：资本充足率与核心资本充足率根据中国银监会令（2004 年第 2 号）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以及 银监发〔2007〕82 号文《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发〔2007〕84 号文《中国银监会关于 2008 年非现场监管报表指标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计算。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项目	期末		期初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国家股	429,451,511.00	21.52	429,451,511.00	21.52
法人股	1,505,703,407.00	75.44	1,505,703,407.00	75.44
个人股	60,704,815.00	3.04	60,704,815.00	3.04
股份总额	1,995,859,733.00	100	1,995,859,733.00	100

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2011 年增资扩股方案已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的批准，部分投资者已向本行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但因未办理验资手续，故本行当年实收资本未作调整。

### 4.2 报告期末最大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	期末股份数	占比(%)	期初股份数	占比(%)
1	宜昌市财政局	21796	10.92%	21796	10.92%
2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41	5.88%	11741	5.88%
3	劲牌有限公司	8147	4.08%	8147	4.08%
4	安能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8108	4.06%	8108	4.06%
5	黄石市财政局	7233	3.62%	7233	3.62%
6	荆州市财政局	5862	2.94%	5862	2.94%
7	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449	2.73%	5449	2.73%
8	湖北大都置业有限公司	4904	2.46%	4904	2.46%
9	大冶市新冶特钢有限责任公司	3616	1.81%	3616	1.81%
10	襄阳市财政局	3569	1.79%	3569	1.79%

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2011 年增资扩股方案已获湖北银监局的批准，部分投资者已向本行缴纳了新增注册资本并获监管部门核准，但因未办理验资手续，故未对股东持股情况作相应调整。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5.1 董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派出（任职）单位
陈大林	男	56	董事长	湖北银行
段银弟	男	47	副董事长	湖北银行
左小蕾	女	59	独立董事	银河证券
吴少新	男	56	独立董事	湖北经济学院
陈士新	男	61	股东董事	宜昌市财政局
施金方	男	44	股东董事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 5.2 监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派出（任职）单位
田力	女	57	监事长	湖北银行
吴荣城	男	55	副监事长	湖北银行
王楠	男	63	股东监事	安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胡俊明	男	47	外部监事	湖北省政府金融办
毛艳丽	女	37	职工监事	湖北银行

### 5.3 高级管理层成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分管工作
段银弟	男	47	行长	主持经营全面工作、分管办公室
文耀清	男	47	副行长	分管计划财务部、零售金融部、营运管理部
胡世耘	男	54	行长助理	分管授信审查部、风险管理部
王登明	男	56	行长助理	分管小企业信贷中心、机构管理办公室
李志明	男	50	行长助理	分管公司金融部、市场金融部、信息科技部

### 5.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期工作经历：

#### 一、董事

陈大林 董事长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董事长。经济学硕士学位，1979年7月

参加工作，曾任中国银行湖北省荆门支行副行长、党组成员，中国银行湖北省宜昌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湖北省三峡分行副行长，中国银行湖北省三峡分行行长、党组书记，中国银行湖北省三峡分行副行长、党组成员（宜昌分行和三峡分行合并后），三峡总公司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三峡总公司三峡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2010年5月任湖北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主任。

段银弟 副董事长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副董事长。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198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银行监管二处副处长、政策性银行监管处副处长、政策性银行监管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政策性银行和邮政储蓄机构监管处处长、政策法规处处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

左小蕾 独立董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独立董事。国际金融，经济计量学博士学位。1988—1991任美国伊里诺斯大学经济系计量经济学顾问；1992—1997年任新加坡国立大学经济统计系讲师；1997—2000年任亚洲管理学院副教授；现兼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在国内许多著名的报刊杂志上发表过数百篇论文和文章。

吴少新 股东董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独立董事。金融学教授，经济学博士研

究生，博士学位。从事货币金融学、商业银行经营管理等专业基础理论和业务课教学30余年，在《经济研究》、《金融研究》、《财贸经济》等权威和核心刊物发表论文100余篇；在中国经济出版社、中国财经出版社出版发行《储蓄转化投资的金融机制分析》、《中国货币政策理论与实证分析》等专著近10部。

#### 陈士新 股东董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股东董事。1970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任宜昌市石厂车间副主任、党支部副书记，宜昌市体改办先后任工交科长、副主任、副书记，宜昌市政府副秘书长，宜昌市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党组书记、局长兼宜昌市商业银行董事长。2006年7月起任宜昌市人民政协副主席兼宜昌市商业银行董事长。

#### 施金方 股东董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股东董事。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荆州区政府办公室党委副书记、副主任，公安县人民政府县长助理，中共公安县委党委、县纪委书记，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副主任）。2009年12月起任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总经理（主任）。

## 二、监事

#### 田力 监事长

自2011年10月起任湖北银行监事长。高级经济师，现任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1973年5月参加工作，1977年9月

至1998年12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计划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外汇管理处处长；1998年12月至2002年4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外汇管理处处长，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人事教育处处长、组织部部长；2002年4月至2004年4月，任中国人民银行黄石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黄石市中心支局局长；2004年4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吴荣城 副监事长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副监事长。大学本科，经济师职称。1981年毕业于荆州地区财贸学校参加银行工作，1984年调农业银行荆州分行工作，先后担任计划科、存款科、信用合作科副科长、科长。1996年行社分设后担任荆州市农村金融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副处级），1998年担任农村金融科科长（副处级）兼农村金融改革办公室专职副主任。2000年担任荆州市农村信用联社党委副书记、主任。2004年任荆州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楠 股东监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股东监事。经济师职称，1969年元月参加工作，1970年至1995年，任国营388厂副厂长、党委委员。1996年至2003年，任宜昌热电厂厂长，1999年至2001年兼任宜昌美联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6月起，任安能热电集团公司董事长。

胡俊明 外部监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外部监事。经济学研究生学历，文学硕

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职称。1985年7月至1994年在湖北省办公厅秘书处任副科长、科长、秘书。1994年至2004年，在省政府计划财贸处、金融贸易处、秘书三处任副处长、正处级调研员。2004年5月起，任省政府办公厅七处处长。现任省政府金融办副主任。

#### 毛艳丽 职工监事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职工监事。现任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1995年4月参加工作，在孝感市城市信用社中心社参加工作以来，先后从事过信贷内勤、外勤、计划、人事等工作。1999年元月参加孝感市商业银行组建，从事信贷、计划和清产核资等工作。孝感市商业银行成立后，担任过孝感市商业银行团委书记、党工团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开发区支行副行长。

### 三、高级管理人员

段银弟 行长 工作经历同上

文耀清 副行长

自2011年11月起任湖北银行副行长。新闻传播硕士学历，1986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宜昌市分行信贷员，中国建设银行宜昌市分行点军支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东山支行副行长、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城区支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营业部总经理，招商银行宜昌分行行长，2006年4月任宜昌市商业银行行长、党委副书记。

胡世耘 行长助理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行长助理。经济师职称，1980年3月参

加工作，曾任黄石市政府财贸办公室秘书；黄石市财政金融贸易委员会调研科副科长、办公室副主任、财政金融科科长；黄石市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副局长、局长；黄石开发区管委会党委委员、副主任；黄石开发区管委会党委副书记、副主任、纪委书记；黄石市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登明 行长助理

自2011年2月起任湖北银行行长助理。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从事经济工作35年，金融工作年限22年。1976年至1986年荆州行署工商局工作，任办公室主任；1986年至1989年在荆州行署财办工作，任财金科长；1989年至1996年在中国银行荆州市分行工作，任副行长、党组副书记；1996年至2000年在中国银行黄冈市分行工作，任行长、党委书记；2000年至2005年11月在中国银行荆州市分行工作，任行长、党委书记；2005年6月在荆州市商业银行工作，任行长、党委副书记。

李志明 行长助理

自2011年12月起任湖北银行行长助理。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1年参加工作，先后在农业银行省、市、县机构工作，1995年至1999年任农行咸宁地区分行副行长，1999年至2000年任农行武昌支行副行长，2000年至2001年任农行武汉分行银行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1年至2004年任农行武昌支行行长，2004年至2008年任农行恩施州分行行长，2008年至2010年任农行省分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2010年至2010年12月任农行省分行三农信贷部总经理，2010年12月至

2011年11月任深圳发展银行武汉分行行长助理。

### 5.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发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湖北银行总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考核发放，并报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2011年度湖北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为430.32万元。

### 5.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 2011年1月30日，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召开，选举陈大林、段银弟、辜胜阻、左小蕾、吴少新、陈士新、施金方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胡俊明为外部监事、王楠为股东监事，与内部职工监事吴荣城、毛艳丽一起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二) 2011年1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大林为董事长，聘任段银弟为行长，聘任文耀清、胡世耘、王登明为行长助理。

(三) 2011年10月13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田力女士为监事，2011年10月2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田力女士担任监事长。

(四) 2011年11月28日，聘任文耀清先生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1年12月29日，聘任李志明先生为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

### 5.7 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全行员工为2357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员工27人，占全行技术员工人数的4.7%；中级职称员工334人，占57.5%；

初级职称220人，占37.8%；员工中博、硕士研究生学历89人，占3.8%，大学本科学历1146人，占48.6%，大专学历以下1122人，占47.6%。

##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 6.1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和其他有关监管规定，按兼顾当前与长远原则，搭建并逐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简称“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形成所有者、决策者、经营者、监督者既相互协作，又相互制衡的公司运作机制，保障了公司合规经营、持续稳健发展。

**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权力机构，决定公司重大事项。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

**二、董事会：**本行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作为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对湖北银行的经营管理 and 风险控制负最终责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下设：1、战略发展委员会；2、提名与薪酬委员会；3、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4、审计委员会。

**三、监事会：**监事会是湖北银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

**四、高级管理层：**湖北银行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首席风险官、首席信贷官等副行级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下设：1、业务发展与创新委员会；2、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3、风险控制委员会；4、授信审批委员会；5、目标考核和预算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成员任职资格应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 6. 1. 1 关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创立大会和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包括公司章程、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东会议事规则、增资扩股、股东会授权、财务预算等 18 项议案。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6. 1.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2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的任职资格、选聘程序、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经监管部门资格认定。

2011 年，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8 次（含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9 项议案；召集股东大会 3 次，通过 7 项议案。

2011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第一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提请出任湖北银行行长的议案、关于提请聘任湖北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2011年7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湖北银行增资扩股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长对行长授权方案的议案、湖北银行行长工作细则、关于兴建湖北银行总部大楼的议案、关于湖北银行私车公用改革方案的议案、关于启动核心系统项目建设的议案、关于审议一系列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1年11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增资扩股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文耀清先生担任湖北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年12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湖北银行发展规划（2011-2013）的议案、关于登记确认劲牌有限公司等企业股权变更及股东资格的议案、关于湖北银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赵炜平先生担任湖北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长对行长授权方案的议案、湖北银行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湖北银行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光谷金融港房产购置的

议案、关于增设总行内设管理机构的议案、关于湖北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聘任李志明先生担任湖北银行行长助理的议案。

2011年5月27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关于2011年分支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

2011年6月10日 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年8月19日 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关于部分法人股东对其持有股份实施转让的议案。

2011年9月27日 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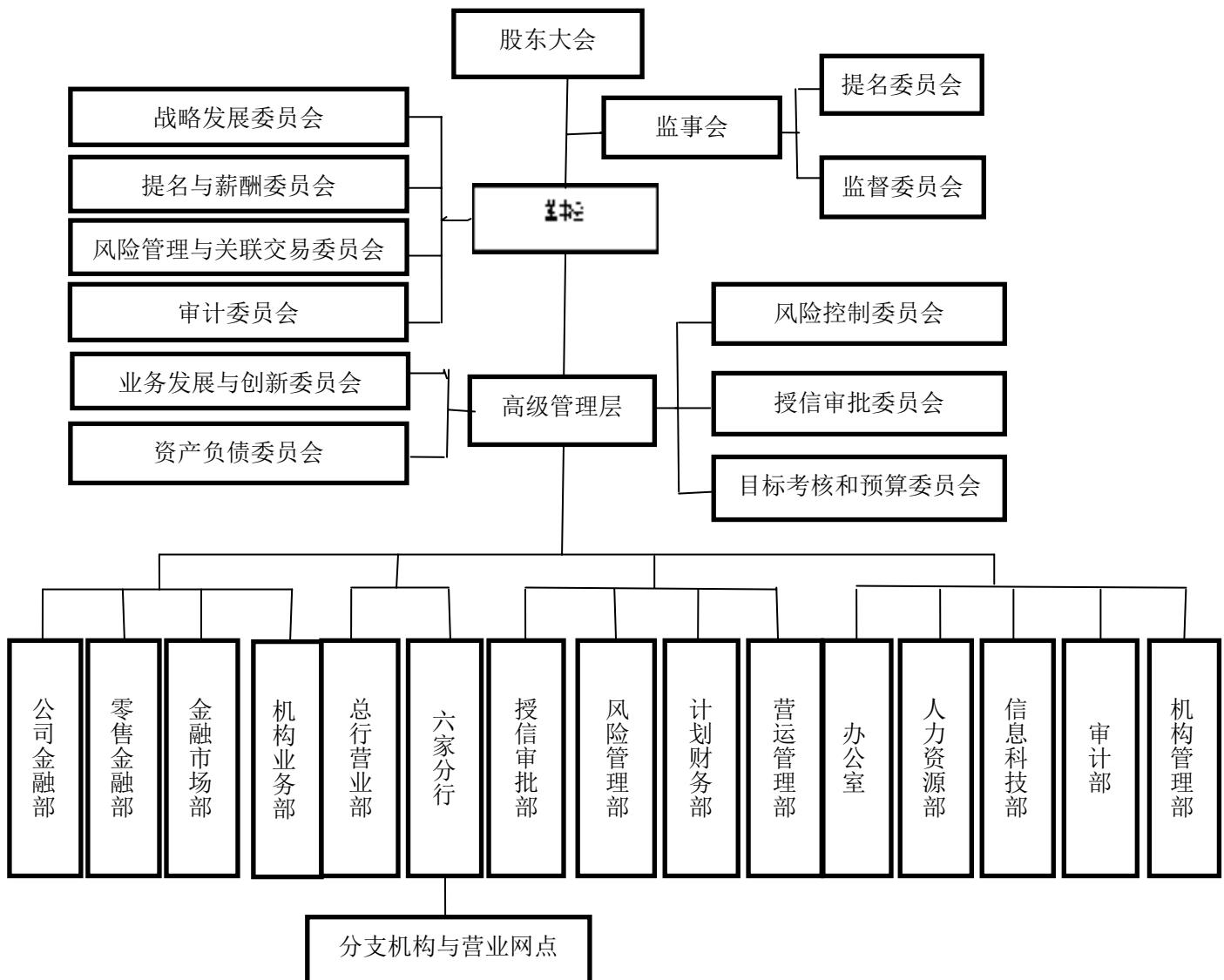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结构和委员构成均符合监管机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研究公司有关重要事项，尤其注重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决策效率。

### 6.1.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外部监事1名、股东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3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们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的工作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管层会议，现场调研检查，审核财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监事长的议案、关于审议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关于选举田力女士担任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 6.1.4 关于公司部门与分支机构设置



### 6.1.5 机构设立

(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一家省内分行,咸宁分行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正式对外营业。

(二)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地市新设了三家支行,在武汉市新设了三家支行,分别是东西湖支行、武昌支行和光谷支行。

### 6.1.6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不断完善与投资者的沟通机制,通过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电话热线、信件等多种形式和渠道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了解及交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 6.2 独立董事与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外部监事 1 名,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人数和比例均已达到监管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勤勉尽职,均能亲自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除认真参加董事会、监事会并积极发表独立的专业意见外,还积极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在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内部审计监督、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等方面为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供独立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使董事会的决策和监事会的监督更富效率和质量。

### 6.2.1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辜胜阻	8	8	0	0
左小蕾	8	8	0	0
吴少新	8	8	0	0

### 6.2.2 外部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的情况

行外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胡俊明	2	2	0	0

### 6.2.3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和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 6.3 公司自主经营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等规定，始终与 5%及 5%以上的股东保持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 6.4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银行高级管理薪

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明确了薪酬构成与考核指标，对薪酬的管理与发放以及延期支付做出了具体安排，将高管人员的考评结果与薪酬直接挂钩，坚持奖优罚劣。

## 6.5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1年，公司按照“风险与业务发展相协调、风险与收益相均衡、风险与资本约束相适应”的风险管理原则，将高标准、扁平化和矩阵式风险管理模式作为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在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设计上，充分体现了现阶段条块结合、块块为主的管理思路，努力打造全员、全面、全程风险管理理念，着力控制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法律风险等各类风险。共出台十一大类200多个制度，涵盖了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存款与柜台业务、中间业务、电子银行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会计管理、财务与财产管理、信息技术管理、风险管理、组织机构与人力资源管理、法律与合规事务管理、安全保卫管理、办公行政事务管理、内部审计管理、应急管理、机构发展等业务、事务经营管理等各项领域。

通过一系列制度的制定和流程的规范，使我行逐步建立了一套较健全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较严密的内控制衡机制，有效防范了各类风险的发生，保证了全行稳健发展和合规经营。

##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7.1 公司创立大会的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30 日召开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会议审议并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 11 项议案：关于提名湖北银行创立大会唱票人计票人监票人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选举陈大林等 7 名同志为湖北银行首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胡俊明等 2 名同志为湖北银行首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建费用的议案、关于审议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验资情况的议案、关于授权湖北银行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7.2 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6 月 12 日刊登在《湖北日报》上。会议审议并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 4 项议案：关于湖北银行增资扩股实施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刊登在《湖北日报》上。会议审议并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选举田力女士担任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召开了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刊登在《湖北日报》上。会议审议并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 2 项议案：关于增资扩股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律师对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8.1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管理情况

2011 年是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复杂变化的一年，也是湖北银行启新篇、铸伟业的开局之年。在湖北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监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全体股东的密切配合下，湖北银行在一年内高效完成改革重组各项工作，于 2011 年 2 月 27 日盛大开业，创造了业内的“湖北速度”。成立伊始，面对日益严峻的外部经营环境和从无到有的总行机构建设，湖北银行董事会科学规划全局、准确研判形势、周密决策部署、稳健推进发展，全体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创造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实现了业务发展与内部建设两不误、两促进，为湖北银行赢得了一个良好开局。

#### 8.1.1 科学决策，有效推进各项业务加速发展

截止 2011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 580.8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3.9

亿元，增长 46.3%；各项存款余额 469.3 亿元，比年初增加 135.1 亿元，增长 40.4%；各项贷款余额 300.07 亿元，比年初增加 99.33 亿元，增长 49.5%；不良贷款余额 2.58 亿元，不良贷款率 0.86%，比年初下降 0.27 个百分点；年末净资产余额 32.61 亿元，比年初增加 7.38 亿元，增长 29.25%。全年实现拨备前利润 11 亿元，实现净利润 6.36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加 3.9 亿元和 1.78 亿元，增幅分别为 54.9% 和 38.9%；全年资产利润率 1.30%，资本回报率 21.99%，成本收入比为 37.26%，年末资本充足率为 12.96%，拨备覆盖率为 232.39%，各项财务和监管指标持续向好，业务发展呈现稳健加速势头。

在各项业务加速发展的同时，全行经营管理逐渐步入正轨。一是总行部门建设基本完成，管理职能得到强化，业务指导及综合协调能力明显增强，内部管理机制更加合理，总行—分行—支行三级管理模式逐步形成；二是制度建设成果喜人。全行在借鉴优秀银行先进经验和消化吸收原有城商行成功做法的基础上，经过反复讨论和征求意见，先后出台了 200 多项管理制度，快速统一和规范了全行经营管理行为；三是业务发展推陈出新。在继续做好传统业务的同时，业务部门积极创新产品和营销方式，适时推出“紫气东来人民币理财计划”和“金秋逐鹿、饮马香江”、“开源行动”等竞赛活动，有效推动全行业务工作蓬勃开展。四是网点建设顺利推进。总行设立机构管理办公室专门负责机构网点建设，除总行营业部外，全年共筹建设立了 3 家武汉城区支行（东西湖支行、武昌支行和光谷支行），3 家县市支行，网点覆盖面进一步拓展。

开业第一年，本行即在“2011中国·武汉金博会暨理财总评榜”中荣获“2011年度最佳成长型银行”和“2011年度最佳中小企业融资服务银行”称号，黄石分行南京路支行荣获“2011湖北十佳优质文明服务金融机构”称号。当年还荣获武汉市政府授予的“金融机构支持武汉经济发展突出贡献奖”。

## 8.2 把握大局，积极推进各项重点工作

### 8.2.1 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聘任充实经营管理团队，科学搭建治理架构

2011年元月30日，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成功召开，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湖北银行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全年先后召开8次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成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通过了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结合董事专业特长合理配备了各专委会成员；聘任了总行行长、副行长和行长助理，组建了一支专业高效的高级管理团队；审慎设立总行内设部室，严格监督中层管理人员选聘，努力建设精简高效机关队伍。在较短时间内建立起符合监管要求和本行发展的“三会一层”组织架构，治理效果逐步显现。

### 8.2.2 强力推进增资扩股，及时完成资本补充，为业务发展奠定基础

湖北银行的成立为业务发展赢得了广阔空间，但资本不足却制约着业务发展，单靠原五家行积累起来的资本金已远远满足不了新银行的发展需求，增资扩股补充资本显得尤为迫切。董事会经过充分酝酿

和与主管机关及监管部门反复沟通，精心制订了《湖北银行增资扩股实施方案》，并于 2011 年 7 月 8 日提交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尽快落实股东会决议，董事会迅速成立专班，积极开展方案报批、股东洽谈、协议签订、资金到账、资格申报，各项工作稳步推进。由于正值国内资本市场低迷、市场流动性持续趋紧，资金成本上升，导致入股企业资金普遍吃紧，对外投资显得更加谨慎。加之部分投资企业内部决策链条长、审批程序复杂，给本次增资扩股带来了许多意想不到的困难。为了加快工作进程，董事长先后 3 次主持召开增资扩股协调会，多次到国务院国资委和监管部门汇报情况，主动拜访和沟通潜在股东，对工作中一些技术性问题及时果断决策。经过半年艰苦繁复的努力，终于在 12 月与包括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劲牌有限公司在内的 8 家企业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协议总股份 12.89 亿股，金额 34.53 亿元。为了保证年内资本充足率达标，本行努力争取湖北银监局对入股资金年内到账的部分股东资格予以先期确认。12 月 28 日，第一批入股企业股东资格获得核准，使本行核心资本及时得到补充，资本充足率一举提升到 12.96% 的安全水平。余下企业股东资格将于今年得到核准，届时本行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为全行业务发展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 8.2.3 制订发展规划，描绘美好愿景，把握正确发展方向

规划指导发展，战略引领未来。制订湖北银行三年发展规划是董事会 2011 年的一项重点工作。早在湖北银行成立之初，战略规划的制

订就提到了议事日程。为了使规划既具有前瞻性，又具有指导性和操作性，本行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规划编制小组，在充分借鉴先进银行成功经验和认真总结自身优、劣势的基础上，深入分析未来几年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趋势，准确研判城商行未来发展方向，充分发挥本行内部员工的聪明才智，先按部门分工和业务条线制订子规划，对子规划进行反复讨论修改后，于9月形成《湖北银行发展规划（2011-2013年）》初稿，然后下发到各分行和部门征求意见。12月10日，本行召开展规划专题研讨会，邀请本行独立董事和行内外知名专家对《规划》（草案）进行讨论，提出修改意见。12月29日，《湖北银行发展规划（2011-2013年）》正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获得通过。批准后的《湖北银行发展规划（2011-2013年）》系统阐述了湖北银行的企业精神和发展愿景，明确了市场定位和发展思路，确立了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和战略举措，为湖北银行的发展制定了蓝图、明确了方向，是未来三年指导我行实现跨越式发展的行动指南和纲领性文件。

#### 8.2.4 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确保银行稳健经营

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董事会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始终把安全运营放在工作首位。一是严格授权管理。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湖北银行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湖北银行董事会对董事长授权方案》和《湖北银行董事长对行长授权方案》，在《公司章程》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三会一层”的职责边界。二是批准发布了一系列风险管理制度。先后批准发布了《湖北银行内部控制指引》、《湖

北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湖北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湖北银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和《湖北银行内部审计制度》，逐步建立覆盖全行各类风险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三是建立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审计体系，广泛开展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信息科技风险检查，加强对高风险领域的审计监督。四是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严格执行监管部门关联交易有关规定，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流程，对各类交易对手进行分析认定，明确交易环节和审批权限，对确定的关联交易严格把关，逐笔审核，确保关联交易保持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定的范围内。五是强化对重点风险的日常管理。定期听取经营管理层阶段性风险管理状况评估报告，了解银行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尤其是监管部门特别提示的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房地产行业贷款风险等，以及“三个办法一个指引”的实施情况，要求管理层严格落实监管要求，深入开展清理规范和相关压力测试工作，确保稳健发展和合规经营。

#### 8.2.5 加强企业形象宣传，打造特色企业文化

去年，我行通过举办隆重的开业庆典和分行更名换牌仪式，参与2011中国—武汉金融博览会，承办京剧艺术节和湖北银行业与新闻媒体联谊会等大型活动，开展了声势浩大的企业形象宣传和业务推广活动，在金融时报、经济日报、湖北日报、楚天都市报、湖北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进行了多维度报道，有效传播了湖北银行“新银行、新机制”的企业形象，极大提升了我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以企业理念宣导为抓手，在全行倡导开放、包容、和谐、关爱、凝聚、规范、创新的企业文化。湖北银行是一家年轻的银行，员工来

自五湖四海，不同的思想、经历、个性在这里整合交融，为了大家加强沟通，增进理解，促进协作，迅速在全行营造和谐向上的浓厚氛围，董事会从战略高度，明确提出了“最具成长价值的零售银行”的发展愿景和“利益共享、和谐共赢”的战略使命，通过举办 MI 策略营、演讲比赛、春节晚会、职工足球比赛等形式，增强员工对企业理念的认同感和对湖北银行的归属感，使之在潜移默化中转变成全行每位员工的价值启向和共同追求，逐步形成具有湖北银行特色的企业文化，提升企业的软实力。

### 8.3 勤勉履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 8.3.1 依法召集召开股东会和董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能

湖北银行第一届董事会成立以来，先后召开了 8 次董事会议（含 5 次通讯会议），组织召开了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含 2 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增资扩股、发展规划、机构规划、2011 年财务预算、选举董监事、聘任高管、授权方案、高管薪酬、内部机构设置、车改方案、核心系统建设、光谷金融港房产购置、以及一系列基本制度等 50 多项议案，多次听取经营管理层所作的阶段性经营情况汇报，对经营管理活动中重大问题及时作出决策，切实履行了董事会职能，指导和推动了全行发展。

#### 8.3.2 重视董事会基础建设，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了更好地发挥董事会的决策职能，董事会成立了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审计委员

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各专委会的职责范围和履职要求。通过制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加强了对独立董事的津贴管理，激发了独立董事的履职热情。

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与维护。本行建立了自己的门户网站，通过网络平台、电子信箱和传真电话，建立起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及时发布经营管理重大信息；重视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及时答复投资者咨询，详细解答本行投资者关注和关心的问题。通过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客观传递本行投资价值和可持续经营理念，树立负责任的良好企业形象。

#### 8.4 2012 年工作重点

2012 年，面对依然十分复杂的经济金融环境，董事会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8.4.1 大力推动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继续贯彻落实国家产业金融政策要求，扎实推进三年发展规划目标实现，切实加大核心负债拓展力度，优化负债管理，壮大机构客户；正确把握信贷投放的方向、重点和节奏，鼓励将有限资源向实体经济倾斜，主动为小微企业投放留出空间；加快机构网点布局和核心系统建设，持续夯实发展的客户基础、产品基础和服务基础、支持保障基础，提高管理和内控的专业化水平、精细化程度，努力推动各项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012 年全行经营管理目标是：全行各项存款余额增加 160 亿元，增长 34%；各项贷款余额增加 110 亿元，增长 36.5%。全年实现拨备

前利润 15.5 亿元、净利润 9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7.2% 和 43.9%。年末资本充足率 12.5% 以上，拨备覆盖率 230% 以上，不良贷款比率控制在 0.8% 以内。

#### 8.4.2 完成增资扩股，加强股权管理

一是加快推进武汉钢铁（集团）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和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申报，确保上半年完成全部法定程序，增资扩股工作圆满收官；二是根据本行股权变化情况，对本行《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三是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核准申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四是开展股权清理。全面摸清股东现状，完善基础资料，对全体股东重新登记确权，核实股东名册，在此基础上实施股权登记托管，探索股权科学管理新模式。

#### 8.4.3 抓好战略管理，指导全行科学发展

一是抓好三年发展规划的督办落实。严格对照三年发展规划中确定的各条线、各部门发展目标及工作任务，定期检查责任部门任务完成情况，及时发现并处理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规划各项目标按期完成。二是抓好五年战略发展规划的制订。结合三年规划落实情况，在广泛调研和充分论证基础上，聘请外部咨询公司，科学制定未来五年发展规划，实现新旧发展规划的有序衔接和平稳过渡，发挥规划对全行发展的战略引领作用，确保本行沿着一条科学、清晰和可持续的发展道路不断前进。

#### 8.4.4 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发挥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职能

一是加强会议组织与管理，提高会议质量。严格按照《章程》规

定的程序和要求组织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充分保障董事的知情权和审议权，不断提高议案内容的专业性和指导性，切实提高会议质量和效果。二是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健全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议事机制，试行电话和视频会议方式，提高会议频次，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对职责范围内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及时向董事会提出决策建议。三是开展董事履职评价工作。制定完善董事履职评价办法，健全董事工作档案和评价程序，提高公司治理有效性。四是推动各项决议的落实。建立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落实督办机制，保证各项决议按要求在全行各层级得到有效落实。

#### 8.4.5 规范开展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适时开展信息披露，准确传递投资价值。首先是加强对信息披露监管要求的学习研究，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其次是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逐步开展对本行年度报告的披露，重点展示本行在差异化经营、盈利能力和风险管控等方面的成功做法，力求向投资者准确传递投资价值，提高企业品牌形象。

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探索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方法和途径，通过定期召开股东会议、在门户网站上发布消息和股东走访等方式，完善本行和投资者之间的双向互动机制，加强与投资者在本行战略规划、经营情况、业务亮点以及企业文化等各方面的交流与沟通，增进股东单位和机构投资者对本行的深入了解和认同。

#### 8.4.6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风险贯穿于经营发展的全过程，风险防控是银行业的永恒主题，

应全员参与，全方位、全过程把控，长抓不懈。首先是研究制定 2012 年全行风险管理策略，明确与本行发展战略相适应的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积极推动加强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实现业务快速健康发展；二是加强合规建设，完善操作规范，优化操作流程，提高全员合规操作技能，规避操作风险；三是以落实新巴塞尔协议和银监会新监管标准为契机，强化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专业性；加快推进集中监控平台建设和数据中心建设，确保在新核心业务系统全面推广上线，系统、数据高度集中的情况下，全行业务系统连续稳定运营。

## 8.5 公司面临的各项风险及相对对策

本行从事的银行业金融业务使本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和评估来监控各类风险。本行在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本行将风险管理视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本行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将各类业务、各种客户承担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

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违约，使本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时，银行信用可能面临较大风险集中。这主要是由于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可能影响到其还款能力。

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信贷资产、信用担保、贷款承诺、结算交易等业务。引发信用风险的因素包括：地区、行业、客户、交易方式等，本行各级机构高度重视资产与业务中信用风险在上述维度的集中情况。

本行专门为能够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信用风险而设计了系统架构、信用政策和程序。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是专门进行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监督和评估风险管理各职能部门的设置、组织架构、工作程序和效果。为降低风险，本行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担保。

日常操作方面，风险管理委员会所领导的授信风险管理部门监控、参与并协调配合各信用业务部门和法律及合规部等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实施风险管理工作。

贷款组合方面，本行采纳以风险为本的贷款分类方法。本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最后三类被视为不良贷款，该等不良贷款存在因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证明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出现重大减值损失。不良贷款的减值损失准备须视合适情况以组合

或个别方式评估。

贷款担保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客户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 1、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

当一定数量的客户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时，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有关客户贷款按行业、客户性质、贷款组合的分析详见附注五（七）。

## 2、最大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最大信用风险是指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值减去其减值准备。本行最大信用风险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98,727,36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621,87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5,503,983.43
应收利息	148,802,909.9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408,218,125.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34,306,406.24
长期股权投资	1,815,000.00
其他资产	7,533,867,140.08
贷款承诺及其他有关信用之承诺	13,426,134,900.00
合计	60,085,997,706.70

### 3、债券投资的信用质量

本行债券投资的信用质量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国债	811,139,303.25
央行票据	40,000,000.00
金融债	2,420,481,531.78
企业债券	811,307,450.18
合计	4,082,928,285.21

##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变数的变动，使本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所持有的自营性交易活动。本行认为因自营性交易而产生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监督执行情况，并对风险状况进行独立评估。

### 1、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银行业务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的风险和资金业务持作买卖用途头寸的风险。

银行业务利率风险是本行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产生利率风险的因素包括合同到期日的时差，或资产负债重置利率。而持作买卖用途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业务的投资组合。

本行定期监测利率风险头寸。本行定期对这些利率头寸进行利率敏感度分析，以计量及管理风险，目的是限制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潜在负面影响。

人民币存款和贷款的基准利率均由中国人民银行制定，本行是按

中国人民银行所定的利率进行贷款及存款活动。本行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均以人民币为主。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的可能影响。

## 2、外汇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行尚未开展外汇业务。

###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偿付负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是因资产和负债的金额和到期日不匹配而产生。引起本行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等。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以及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本行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并以此为基础有效平衡本行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本行整体的流动性情况由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管理，该委员会负责按监管要求和审慎原则管理流动性情况。总分行根据政策，对现金流量进行日常监测，并维持适当水平的高流动性资产。

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本行资产、负债项目流动性情况如下：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1,695.07	763,594.87				1,005,289.94
存放同业款项		504,872.74			5,000.00		509,872.74
拆出资金				43,000.00			43,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9.02	9,743.17	14,86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550.40				38,550.40
应收利息		14,880.29					14,880.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773.84			1,650,685.95	1,011,659.66	241,702.36	2,940,821.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145.05	358,285.59	393,430.64
长期股权投资						181.5	181.5
固定资产			654.47	11,399.56	18,999.91	40,000.10	71,054.04
无形资产			366.3			4,772.48	5,13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72.77					17,772.77
其他资产				610,386.07	3,585.40	139,415.24	753,386.71
<b>资产合计</b>	<b>36,773.84</b>	<b>779,220.87</b>	<b>803,166.04</b>	<b>2,315,471.58</b>	<b>1,079,509.04</b>	<b>794,100.44</b>	<b>5,808,241.81</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75.83				245,381.61	249,15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7,500.46				257,500.46
吸收存款		1,293,602.59				3,398,394.13	4,691,996.72
应付职工薪酬		11,963.26	0.64	4.86	23.57	3,980.73	15,973.06
应交税费			22,951.87				22,951.87
应付利息			30,784.98				30,784.98
预计负债					1,158.96		1,158.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97.26					11,197.26
其他负债		1,111.57		175,040.06	4,438.46	20,844.66	201,434.75
<b>负债合计</b>		<b>1,321,650.51</b>	<b>311,237.95</b>	<b>175,044.92</b>	<b>5,620.99</b>	<b>3,668,601.13</b>	<b>5,482,155.50</b>
<b>净头寸</b>	<b>36,773.84</b>	<b>-542,429.64</b>	<b>491,928.09</b>	<b>2,140,426.66</b>	<b>1,073,888.05</b>	<b>-2,874,500.69</b>	<b>326,086.31</b>

#### (四)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某事件或行动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人员失效，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程序，建立起一个以内控措施为主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以确认、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交易、

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这个机制使本行能够提出并全面确定各主要产品、活动、业务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

## （五）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资本管理的重点。

根据本行风险偏好取向，本行的资本充足水平是由监管要求、外部评级目标以及对于本行整体信用风险水平的内部预测来决定的。本行将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按照中国银监会《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指导意见》及其他文件规定，实时监控本行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在具体操作上，一是确保可用资本总量与本行当前和未来的业务发展计划相匹配，使资本能够满足本行经营战略、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需要；二是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要在满足外部监管资本达标的同时，满足多元化利益主体的需求，保持本行长期可持续发展；三是合理有效分配使用风险资产，提高资本配置效率，努力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本行设定的核心资本充足率目标为不低于5%，资本充足率目标为不低于10.5%。

##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011 年度，在监事会全体成员的共同努力下，湖北银行监事会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努力提升监督能力、履行监督职责、强化监督效果，为湖北银行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 9.1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1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监事长的议案》、《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草案）》、《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

201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选举田力女士担任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 9.2 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11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从规范运作程序，加强内控建设入手，逐步健全监督机制，突出了对本行经营管理中重点环节的检查监督。

（一）针对重要业务、关键环节、重点人群进行监督检查，开展操作风险检查、离任审计、信贷和财务管理等业务审计，针对存在的问题下达审计整改意见书，从制度、业务、岗位设置等多个层面，全面督促落实整改措施。

（二）加大案件防范力度，开展风险排查及提示督改工作。明确案防岗位责任，层层签订案件防范责任书，定期进行风险排查并督促整改。

(三) 推进监督制度建设，制定了《湖北银行工作人员违规行为处理办法》、《湖北银行内部审计制度》等，加强监督检查和违规问责工作，严肃处理违规违纪责任人，建立起分级负责、层层追责的责任追究机制。

### 9.3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一) 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未发现本行董事、管理层执行本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类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10.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案件。

### 10.2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实施第一轮增资扩股工作，定向募集股份 12.89 亿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8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份认购协议》全部签订，入股资金部分到账，到账金额 17.11 亿元，待资金全部到账，股东资格获银监局核准后，再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

### 10.3 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吸收合并事项。

### 10.4 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关联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单位：股）

关联方名称	持股金额	比例
宜昌市财政局	217,961,039.00	10.92%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405,339.00	5.88%
合 计	335,366,378.00	16.80%

关联方概况：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宜昌市财政局	政府机关	宜昌市西陵区发展大道 7 号	财政事务	王金建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荆州市沙市区江津路 228 号	土地收购储备及开发经营等	张端芳

##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计价原则：本行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低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下进行。与持股 5% 及以上股东的交易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比例%	利率	收支 （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000,000.00	0.4856	5.5417%	7,195,361.11
吸收存款	1,560,619,786.00	4.8511	0.5%	13,897,525.97

## 10.5 重大合同及其履约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重大担保。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其他重大合同及其履约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产生。

## 10.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及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机构，2011 年支付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约 59 万元。

## 第十一节 审计报告（见附件）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根据国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注册会计师韩子荣、吴育岐签字，出具了大信审字[2012]第 1—14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或盖章的财务报表
- 12.2 载有会计师事务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12.3 本行章程

## 第十三节 附件

- 13.1 本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附注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6 月 27 日



#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2]第 1-1420 号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东平

二〇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一）	10,052,899,449.95	
存放同业款项	五（二）	5,098,727,362.76	
贵金属		-	
拆出资金	五（三）	4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四）	148,621,878.97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五）	385,503,983.43	
应收利息	五（六）	148,802,909.92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五（七）	29,408,218,125.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八）	3,934,306,406.24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1,8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五（十）	710,540,399.39	
无形资产	五（十一）	51,387,756.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177,727,669.65	
其他资产	五（十三）	7,533,867,140.08	
<b>资产总计</b>		<b>58,082,418,082.38</b>	

法定代表人：

林陈  
印大

行长：

段弟  
印银

财务负责人：

赵平  
印焯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十四）	2,491,574,384.56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十五）	2,575,004,630.00	
吸收存款	五（十六）	46,932,113,290.98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59,730,552.20	
应交税费	五（十八）	229,518,736.35	
应付利息	五（十九）	307,849,846.95	
预计负债	五（二十）	11,589,569.82	
应付债券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二十一）	111,972,595.72	
其他负债	五（二十二）	2,002,201,427.50	
<b>负债合计</b>		<b>54,821,555,034.0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五（二十三）	1,995,859,733.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1,990.94	
减：库存股		-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63,591,511.89	
一般风险准备	五（二十六）	629,086,205.47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572,323,607.0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260,863,048.3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8,082,418,082.38</b>	

法定代表人：

**林陈印大**

行长：

**段印钢**

财务负责人：

**平趙煒印**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收入</b>		1,930,251,669.59	
(一) 利息净收入	五(二十八)	1,521,006,657.39	
利息收入		2,276,961,566.07	
利息支出		755,954,908.68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二十九)	103,831,857.5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9,037,630.0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05,772.51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291,943,230.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1,378,121.03	
(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六)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二)	14,848,045.22	
<b>二、营业支出</b>		1,093,224,613.81	
(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三)	119,642,859.63	
(二) 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四)	719,231,840.75	
(三)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254,083,055.36	
(四) 其他业务成本	五(三十六)	266,858.0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837,027,055.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16,639,867.18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7,419,452.50	
<b>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b>		846,247,470.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210,332,351.57	
<b>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635,915,118.89	
<b>六、每股收益</b>	五(四十)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635,915,118.89	

法定代表人：

林陈印大

行长：

第段印

财务负责人

平趙印煒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5,770,903,361.5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24,404,135.9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58,675,887.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8,310,04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2,293,429.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520,650,254.9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52,752,945.7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37,924,88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201,076.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907,08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858,58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96,294,830.7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965,998,598.5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53,114,474.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624,894.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9,739,36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99,754,20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931,431.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0,685,633.8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40,946,264.9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0,625,73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0,625,738.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90,625,738.1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515,678,071.7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515,678,071.73</b>	

法定代表人：

林陈印大

行长：

弟段四

财务负责人：

平趙印煒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	-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4	-	-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996,859,733.00	1,990.94	-	63,591,511.89	629,086,205.47	572,323,607.00	3,260,863,048.30
(一)净利润		6	-	-	-	-	-	635,915,118.89	635,915,118.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8	-	-	-	-	-	-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中所享有的份额		9	-	-	-	-	-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		10	-	-	-	-	-	-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	-	-	-	-	-	-	-
5.其他		12	-	-	-	-	-	-	-
上述(一)和(二)合计		13	-	-	-	-	-	635,915,118.89	635,915,118.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	1,996,859,733.00	1,990.94	-	-	629,086,205.47	-	2,634,947,929.4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1,996,859,733.00	1,990.94	-	-	-	-	1,996,861,723.9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	-	-	-	-	-	-	-
3.其他		17	-	-	-	-	629,086,205.47	-	629,086,205.47
(四)利润分配		18	-	-	-	63,591,511.89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9	-	-	-	63,591,511.89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1	-	-	-	-	-	-	-
4.其他		22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4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5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6	-	-	-	-	-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7	-	-	-	-	-	-	-
5.其他		28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1,996,859,733.00	1,990.94	-	63,591,511.89	629,086,205.47	572,323,607.00	3,260,863,048.30

法定代表人：林陈大印

行长：

济南银行印

财务负责人：

平趙偉印

#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银行基本情况

### 1、历史沿革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筹建湖北银行的批复》(银监复[2010]624 号)批准同意,由湖北省内的原宜昌市商业银行、襄樊市商业银行、黄石银行、荆州市商业银行和孝感市商业银行共 5 家城市商业银行合并重组设立。

2010 年 9 月 27 日,原宜昌市商业银行、襄樊市商业银行、黄石银行、荆州市商业银行和孝感市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湖北省五家城市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湖北省城市商业银行改革重组发起人协议书》。协议各方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新设合并方式,在湖北省武汉市设立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主体资格注销,发起人债权、债务由湖北银行承担。

本行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151H242010001)和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000046201),并于 2011 年 2 月 27 日正式开业。

2011 年 3 月 7 日和 2011 年 3 月 10 日,本行分别取得湖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为 56833500-6)和湖北省武汉市国家税务局和武汉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税务登记证(登记证号: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568335006)。

本行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拾玖亿玖仟伍佰捌拾伍万玖仟柒佰叁拾叁圆整;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大林;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81 号。

### 2、机构设置

本行下设 6 家分行和总行营业部及 3 家武汉城区支行,共计 99 家分支机构与营业网点。6 家分行分别由原宜昌市商业银行、襄樊市商业银行、黄石银行、荆州市商业银行、孝感市商业银行、黄石银行咸宁分行转变。

### 3、经营范围

本行的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借记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委托存贷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同业外汇拆借；经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假设湖北省五家城市商业银行于 2011 年 1 月 1 日开始同属于一个经营实体，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湖北银行《关于组建期间经营成果确认及处置的通知》，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记账基础

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 6. 计价原则

本行对于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

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7.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的确定标准

根据银行业的特点，本行的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活期存放同业款项和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

#### 8. 贵金属

本行对贵金属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贵金属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贵金属跌价准备。

#### 9.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b.**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c.**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确认为利息收入。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期限已超过持有至

到期类投资的禁止期间（本会计期间及前两个会计年度），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改按摊余成本计量，该摊余成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如果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也应当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权益的所得或损失，仍应保留在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 b.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和利率互换，对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但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按成本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

摊余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1. 固定资产**

本行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

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行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行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	4.85%
交通工具	4	3%	24.25%
电子设备	3	3%	32.33%
器具、工具、家具	5	3%	19.4%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2. 在建工程

本行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行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4.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抵押资产便会在“其他资产”中列报。

当本行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去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抵债资产的减值因素已经确认消失的减值准备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和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 (1) 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

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行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比照辞退福利处理，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本行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 16.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7. 受托业务

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

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 18.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 （1）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

融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 （3）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 19.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 20.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为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a.**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

损。**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a.**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1. 股利

股利经本行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宣告发放并且本行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年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 2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a.**母公司；**b.**子公司；**c.**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d.**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e.**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f.**合营企业；**g.**联营企业；**h.**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i.**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j.**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本行与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三、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行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 四、税项

本行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5%	营业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营业税
教育费附加	3%	营业税
地方教育附加	2%	营业税
堤防维护费	2%	营业税

注：营业税按照本行营业收入的 5%计缴，计税营业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间业务收入、金融产品利息收入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但不含金融机构往来收入。营业税由本行各分支机构向其所在地税务机关缴纳。

## 五、财务报表重大项目注释

####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7,388,771.2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7,542,532,740.9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149,561,937.73	
财政性存款	93,416,000.00	
合计	10,052,899,449.95	

注1：2011年12月31日，本行按不低于人民币存款的19%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缴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委托业务负债项目轧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人民币保证金存款、外币保证金存款及其他各项存款。

注 2：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将保证金存款纳入存款准备金交存范围的通知（银发[2011]209号），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人民币保证金存款计入一般存款的基数为人民币保证金存款余额的 60%，外币保证金存款计入一般存款的基数为外币保证金存款余额的 100%；

注 3：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行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及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各项资金，不含法定存款准备金等有特殊用途的资金。

###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同业	5,098,727,362.76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5,098,727,362.76	

### （三）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放境内银行	43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430,000,000.00	

注 1：根据本行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湖北分行”）签订的《代理同业委托付款业务协议》，本行按照其指示，于 2011 年 11 月 18 日分别向在国开行湖北分行开立账户的中铁五局武汉轨道交通二号线一期第二十三项目经理部、武汉市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五局武汉地铁二号线青年路站项目经理部支付人民币 5,100 万元、25,500 万元、12,400 万元；

注 2：上述款项为国内保理融资业务，代付到期日为 2012 年 11 月 16 日，年利率为 8.00%。按照协议约定，本行自代替国开行湖北分行对外付款之日起，享有对代理支付的款项本息及其他应收款项向国开行湖北分行索偿的权利，国开行承担对本行代付款项还本付息的义务。

### （四）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09 国开 03 债券	49,729,266.67	
09 进出口 08 债券	49,623,003.28	
10 汇金 03 债券	49,269,609.02	
合计	148,621,878.97	

注：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 (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票据	385,503,983.43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85,503,983.43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	385,503,983.43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85,503,983.43	

注：2011年11月10日和2011年11月11日，本行与北镇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2份《银行承兑汇票回购合同》，约定于2012年2月3日和2月8日由北镇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按照票面金额回购其持有的未到期商业汇票。票面金额分别为0.95亿元和2.98亿元。本行已于回购合同约定的日期，将上述票据按照票面金额返售给交易对手。

### (六)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65,627,299.27	
应收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	2,760,838.02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937,546.38	
应收买入返售资产利息	7,571,909.68	
应收信用卡利息	1,289.50	
应收债券利息	71,904,027.07	
小计	148,802,909.92	
减：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净额	148,802,909.92	

### (七)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4,009,931,536.35	
信用卡	2,307,173.49	
住房抵押	649,206,415.50	
其他	3,358,417,947.36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贷款和垫款	25,997,430,315.39	
贷款	23,681,868,940.65	
贴现	2,315,561,374.74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07,361,851.74	
减：贷款损失准备	599,143,726.44	
其中：单项计提数	126,687,072.59	
组合计提数	472,456,653.8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08,218,125.30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农、林、牧、渔业	320,885,000.00	1.07		
采矿业	407,397,500.00	1.36		
制造业	10,376,248,332.66	34.58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及供应业	1,179,522,000.00	3.93		
建筑业	2,655,223,300.00	8.8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74,487,700.00	3.2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5,850,000.00	0.09		
批发和服务业	6,860,500,100.00	22.86		
住宿和餐饮业	805,405,000.00	2.68		
金融业	22,230,000.00	0.07		
房地产业	2,206,938,100.00	7.3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44,880,000.00	3.15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35,147,800.00	0.1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6,520,000.00	0.92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27,911,600.00	0.43		
教育	543,690,000.00	1.81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12,090,000.00	0.3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58,450,000.00	0.86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885,180,000.00	2.95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988,805,419.08	3.3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07,361,851.7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99,143,726.44			
其中：单项计提数	126,687,072.59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组合计提数	472,456,653.8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08,218,125.30			

## 3.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贷款	1,504,062,054.12	
保证贷款	8,539,161,512.73	
附担保物贷款	19,964,118,284.89	
其中：抵押贷款	15,319,041,853.30	
质押贷款	4,645,076,431.5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07,361,851.74	
减：贷款损失准备	599,143,726.44	
其中：单项计提数	126,687,072.59	
组合计提数	472,456,653.85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9,408,218,125.30	

## 4. 逾期贷款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99,104.50	899,104.50
保证贷款	3,581,818.50	57,044,514.00	77,378,288.27	28,510,454.34	166,515,075.11
附担保物贷款	54,950,831.15	49,793,629.46	62,668,398.02	32,911,350.52	200,324,209.15
其中：抵押贷款	54,470,835.66	49,793,629.46	62,668,398.02	32,911,350.52	199,844,213.66
质押贷款	479,995.49				479,995.49
合计	58,532,649.65	106,638,143.46	140,046,686.29	62,320,909.36	367,738,388.76

## 5. 贷款损失准备的披露格式如下：

项目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初余额			
其他转入		356,084,222.51	356,084,222.51
本期计提	126,687,072.59	127,063,206.82	253,770,279.41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35,041,300.51	35,041,300.51
本期核销收回		24,330,525.03	24,330,525.03

项目	单项	组合	合计
期末余额	126,687,072.59	472,456,653.85	599,143,726.44

##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债	811,139,303.25	
央行票据	40,00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2,097,859,652.81	
商业银行债券	174,000,000.00	
企业债券	669,856,993.38	
中期票据	141,450,456.80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3,934,306,406.24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3,934,306,406.24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1,965,000.00	15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初始金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回红利
三峡拍卖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城市商业银行清算中心	700,000.00	700,000.00		
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	1,115,000.00	1,115,000.00		
合计	1,965,000.00	1,965,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本期转销	其他减少	
三峡拍卖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原价合计	877,659,271.6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719,430,299.87	
交通工具	14,871,010.32	
电子设备	82,875,005.70	
器具、工具、家具	60,482,955.71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67,118,872.21</b>	
房屋建筑物	70,145,634.15	
交通工具	7,100,245.14	
电子设备	55,762,559.49	
器具、工具、家具	34,110,433.43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房屋建筑物		
交通工具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家具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710,540,399.39</b>	
房屋建筑物	649,284,665.72	
交通工具	7,770,765.18	
电子设备	27,112,446.21	
器具、工具、家具	26,372,522.28	

####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一、原价合计</b>	<b>55,666,095.70</b>	
土地使用权	54,427,958.70	
其他无形资产	1,238,137.00	
<b>二、累计摊销额合计</b>	<b>4,278,339.01</b>	
土地使用权	3,811,516.43	
其他无形资产	466,822.58	
<b>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b>		
土地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51,387,756.69</b>	
土地使用权	50,616,442.27	
其他无形资产	771,314.42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债资产减值	267,196,353.24	66,799,088.31		
其他应收款减值	6,802,780.20	1,700,695.05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	205,042,213.76	51,260,553.44		
贴现利息调整	64,532,967.34	15,133,241.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8,121.04	344,530.26		
应付职工薪酬(已计提未支付)	120,931,308.28	30,232,827.07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辞退福利费)	31,784,436.40	7,946,109.10		
预计负债(未决诉讼)	11,589,569.84	2,897,392.46		
职工教育经费	1,652,928.48	413,232.12		
合计	710,910,678.58	177,727,669.65		

## (十三)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82,049,279.72			
应收账款项类投资	6,014,403,989.17			
在建工程	143,606,322.13			
长期待摊费用	27,883,864.39			
抵债资产	854,157,750.89			
待摊费用	1,393,587.82			
其他资产	410,372,345.96			
合计	7,533,867,140.08			

##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0,423,142.25	79.26		
1至2年	4,975,404.62	5.60		
2至3年	1,194,973.00	1.34		
3年以上	12,258,540.05	13.80		
小计	88,852,059.92	100.00		
减：坏账准备	6,802,780.2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82,049,279.72			

## 2.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投资		
理财产品	6,014,403,989.17	
减：减值准备		
合计	6,014,403,989.17	

### 3.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秭归金色阳光房产	5,265,192.78	
石板溪支行装修工程	690,411.35	
客服中心项目改造工程	33,100.00	
阳新支行网点装饰工程	962,620.00	
铁山支行网点装饰工程	1,018,812.00	
武昌支行装修工程	3,894,080.00	
光谷金融港 A6 栋房产	21,895,050.00	
武汉光谷金融港房产	109,847,056.00	
小计	143,606,322.13	
减：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143,606,322.13	

###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网点装修	24,856,305.30	
营业网点租金	1,129,830.30	
信息系统服务费	920,194.73	
监控设备升级改造	481,674.55	
其他	495,859.51	
合计	27,883,864.39	

### 5.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25,125,446.30	
土地使用权	647,879,633.72	
权利类资产	48,155,000.00	
其他资产	194,022.10	
小计	1,121,354,104.12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67,196,353.23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854,157,750.89	

### 6. 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宜昌市夷陵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10,372,345.96	

注1：其他资产系宜昌市政府于2005年置换宜昌市城市商业银行（现改制为本行宜昌分行）不良资产形成；

注2：本行重组期间，湖北省人民政府向中国银监会及本行股东承诺五年时间内，将本行原上缴税收中省级留存部分额度（每年5,000.00万元，五年共25,000.00万元），由湖北省财政直接返给本行。湖北省人民政府于2011年10月24日召开的《关于研究支持湖北银行发展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1年107号）决定，由省财政厅制定具体方案，帮助本行逐年化解历史遗留问题；

注3：湖北省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支付湖北银行宜昌分行专项贷款本息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2年6号）决定，由本行请示湖北省政府协调相关部门支付20,000.00万元专项贷款本金及利息；另外21,000.00万元专项贷款本金及利息，按照《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化解市商业银行金融风险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专题会议纪要[2005]92号）和市政府在湖北银行组建时的相关承诺，由宜昌市财政局会同相关部门分年落实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以本行向宜昌市财政局派发的股利归还本息）。

注4：截至本报告对外报出日止，本行尚未收到税收返还款。

#### （十四）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2,491,560,000.0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384.56	
合计	2,491,574,384.56	

#### （十五）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2,189,270,000.00	
—中国政府债券	539,900,0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1,649,370,000.00	
票据	385,734,630.00	
合计	2,575,004,630.00	

#####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	2,475,004,630.00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合计	2,575,004,630.00	

## (十六)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24,388,529,203.43	
一企业	20,260,674,127.49	
一个人	4,127,855,075.94	
定期存款	14,848,688,845.69	
一企业	4,878,289,241.32	
一个人	9,970,399,604.37	
财政性存款	547,972,428.83	
保证金存款	7,024,034,834.73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	122,887,978.30	
合计	46,932,113,290.98	

##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050,933.06	
二、社会保险费	6,587,443.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9,272.76	
基本养老保险费	395,752.44	
年金缴费	5,880,375.18	
失业保险费	77,131.73	
工伤保险费	9,238.41	
生育保险费	15,672.58	
三、住房公积金	3,630,639.51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89,235.70	
五、辞退福利	31,784,436.38	
六、其他	387,864.45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59,730,552.20	

## (十八)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营业税	43,214,506.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2,521.27	
教育费附加	1,684,128.35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2,588.78	
房产税	943,611.36	
土地使用税	654,147.36	
企业所得税	167,466,503.34	
应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3,800,297.82	
应缴代扣利息税	2,107.09	
印花税	1,602,592.12	
其他	7,165,729.97	
合计	229,518,736.35	

#### (十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款应付利息	298,736,868.87	
同业存放应付利息	3,831,358.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5,281,619.78	
合计	307,849,846.95	

#### (二十)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猴王实业总公司借款担保未决诉讼(注1)	6,589,569.82	
白龙动力公司借款担保未决诉讼(注2)	5,000,000.00	
合计	11,589,569.82	

注1：1996年3月25日，猴王实业总公司（以下简称“猴王公司”）与农行三峡分行夷陵支行（原农行湖北省分行信托投资公司三峡代办处）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700万元，期限9个月。由宜昌市四达城市信用社（变更为宜昌市商业银行后，与其他四家城市商业银行共同组建本行，相关债权债务由本行承担）承担连带责任。借款到期后，猴王公司无力偿还到期借款，农行三峡分行夷陵支行于1998年1月起诉本行，要求本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998年12月，经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1998]鄂经终字第252号），由本行对500万元借款本息承担一般保证责任，对债务本金中的1,340,748.36元及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行承担保证责任后再向猴王公司进行追偿。

2004年7月，农行三峡分行夷陵支行申请强制执行本行，要求本行履行担保义务，支付该行751万元及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620万元，并负担诉讼费10.3724万元，申请执行费5.5083万元，共计1,386.8807万元。

2005年3月29日，本行与农行三峡分行夷陵办事处达成执行和解，由本行支付220万元后，农行三峡分行夷陵办事处放弃对本行连带责任部分及诉讼费、执行费的追偿。对于一般保证责任部分，待猴王公司清算工作结束后，另行协商解决。2005年3月30日，本行向农行三峡分行夷陵支行支付220万元执行款。

由于猴王公司破产清算程序尚未终结，目前本行一般保证责任未解除。

注2：1996年4月11日，白龙动力公司与中纺机集团财务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万元，期限为6个月。

由猴王集团公司和宜昌市猴王城市信用社（变更为宜昌市商业银行后，与其他四家城市商业银行共同组建本行，相关债权债务由本行承担）提供担保。贷款到期后，白龙动力公司仅支付 30 万利息，其余本息未能偿还。中纺机集团财务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30 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起诉，请求法院责令借款人白龙动力公司偿还本金 500 万元，并支付每日万分之六利息，由猴王集团公司和本行承担连带责任。

2000 年 8 月 15 日，经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1999]二中经再终字第 1955 号）判决，中纺机集团财务公司与白龙动力公司签订的贷款合同及与猴王集团公司、猴王城市信用社达成的保证条款有效。白龙动力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中纺机集团财务公司贷款本金 500 万元并偿付利息（利息自 1996 年 10 月 12 日起至本金付清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四计算，同时冲减白龙动力公司已支付利息人民币 4.8 万元），逾期归还，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利息。猴王集团公司、本行共同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本行不服判决，于 2000 年 9 月 21 日，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1 年 2 月 27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收到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猴王集团公司破产的（2001）宜中破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并于 2001 年 3 月 15 日下达（2001）高经终字第 53 号《民事裁定书》中止诉讼。

截止本报告日，由于猴王集团公司破产清算尚未完毕，本案仍未恢复审理。

####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94,987,912.96	73,746,978.24		
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2,277,917.72	569,479.43		
抵债资产评估增值	150,624,552.20	37,656,138.05		
合计	447,890,382.88	111,972,595.72		

#### (二十二) 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94,785,246.56	
应付股利	16,413,914.43	
代理业务负债	134,686,450.21	
清算资金往来	56,315,816.30	
合计	2,002,201,427.50	

####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0,400,608.72	97.52		
1 至 2 年	11,766,255.69	0.66		
2 至 3 年	30,523,625.33	1.7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3年以上	2,094,756.82	0.12		
合计	1,794,785,246.56	100.00		

注：根据本行《关于湖北银行增资扩股实施的议案》和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本行拟按照每股2.68元的价格增资扩股15.04亿股。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行收到武钢集团公司、湖北日报、湖北明想集团、湖北凯旋门广场、劲牌有限公司等6家投资者拟入股资金共计1,711,407,800.00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对上述6家投资者拟入股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1]第1-2100号审核报告。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因本行尚未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本行将收到的上述6家投资者拟入股资金暂列其他应付款。

###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国家股	21.52	429,451,511.00		
法人股	75.44	1,505,703,407.00		
个人股	3.04	60,704,815.00		
合计	100.00	1,995,859,733.00		

注：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筹建湖北银行的批复》（银监复[2010]624号），由宜昌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樊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5家城市商业银行原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湖北省城市商业银行改革重组发起人协议书》、《湖北银行发起人协议书补充协议》及章程的规定，本行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5,859,733.00元，由全体发起人以其经清产核资、资产评估确认后的5家城市商业银行净资产共计人民币1,995,861,723.94元，按照每股1元的价格认购，折股尾差人民币1.94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实收资本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31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1]4-000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溢价	1,990.9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990.94	

注：资本溢价形成原因详见附注五(二十三)

###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591,511.89		63,591,511.89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63,591,511.89		63,591,511.89

注：本报告期法定盈余公积的增加额，系本行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照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

#### (二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29,086,205.47	
合计	629,086,205.47	

注：2010年9月27日，宜昌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樊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5家城市商业银行共同签署了《湖北省城市商业银行改革重组发起人协议书》。协议约定“发起人净资产基准日至新银行成立日期间产生的利润，由公司承继，以弥补一般准备和提高拨备覆盖率。”本行根据协议约定，将上述期间产生的利润全部转入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5,915,118.8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591,511.89	税后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2,323,607.00	

#### (二十八)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276,961,566.07	
存放中央银行	111,288,445.2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920,433,213.71	
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245,239,907.09	
利息支出	755,954,908.68	
同业往来利息支出	154,139,764.0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吸收存款	601,815,144.60	
利息净收入	1,521,006,657.39	

## (二十九)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9,037,630.0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0,489,310.70	
代理业手续费	8,963,899.32	
银行卡手续费	4,843,522.39	
顾问和咨询费	13,255,056.42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47,301,250.92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24,204,590.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205,772.51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536,337.83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871,169.76	
其他手续费支出	2,798,264.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3,831,857.51	

## (三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6,427,760.95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35,811,228.91	
应收款项类投资投资收益	104,494,562.36	
其他投资收益	25,209,678.28	
合计	291,943,230.50	

注：本行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 (三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1,378,121.03	
合计	-1,378,121.03	

## (三十二)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6,168,056.20	
抵债资产持有收入	8,679,989.02	
合计	14,848,045.22	

## (三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利息收入 5%	106,264,903.89	
城市建设税	营业税 5%-7%	6,309,804.51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 3%	3,187,947.12	
其他	营业税 2%	3,880,204.11	
合计		119,642,859.63	

##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费用	248,343,006.58	
员工费用	398,159,867.00	
租赁费	27,048,620.44	
固定资产折旧费	62,848,489.72	
无形资产摊销	2,391,626.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72,179.28	
低值易耗品	4,809,377.05	
税费	10,722,404.80	
其他	6,238,130.17	
合计	719,231,840.75	

##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253,770,279.41	
坏账损失	644,486.54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331,710.59	
合计	254,083,055.36	

## (三十六)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成本	266,858.07	

##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盘盈及清理收入	1,024,083.18	
无形资产处置收入	1,277,850.76	
抵债资产处置收入	7,272,425.81	
久悬未取款转收入	1,926,234.56	
罚没款收入	24,400.00	
出纳长款收入	33,916.42	
其他	5,078,956.45	
合计	16,639,867.18	

##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532,000.00	
固定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7,795.41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63,605.61	
公益性捐赠支出	232,980.00	
赞助支出	822,300.00	
罚没款支出	242,549.28	
赔款支出	6,000.00	
残疾人保障金支出	433,616.27	
其他	5,078,605.93	
合计	7,419,452.50	

##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75,307,881.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975,529.75	
合计	210,332,351.57	

## (四十) 每股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35,915,118.89	
年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1,995,859,733.00	
已发行时间(月)	12	
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已回购时间(月)		
发现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95,859,733.00	
基本每股收益	0.32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635,915,118.89	
稀释后的发现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995,859,733.00	
稀释每股收益	0.32	

## 六、现金流量表附注

### (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635,915,118.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4,063,055.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848,489.72	
无形资产摊销	2,391,626.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72,17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018,276.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6,287.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8,121.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943,23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58,95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63,220.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26,324,933.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87,734,912.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5,998,598.59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15,678,071.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5,678,071.73	

## (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现金</b>	7,515,678,071.73	
其中：库存现金	267,388,771.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49,561,937.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同业款项	5,098,727,362.76	
<b>二、现金等价物</b>		
其中：定期存放同业款项		
<b>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7,515,678,071.73	

## 七、或有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行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予披露的或有事项。

## 八、承诺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行因对外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等事项形成的承诺事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26,134,900.00	
开出保函		
开出信用证		
<b>合计</b>	13,426,134,900.00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4 年第 3 号《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商业银行的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1. 本行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本行的内部人；
- (2) 本行的主要自然人股东；
- (3) 本行的内部人和主要自然人股东的近亲属；
- (4) 本行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 (5) 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 2.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

- (1) 能够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行 5% 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非自然人股东；
- (2) 与本行同受某一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本行的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可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二) 关联方关系

####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主要关联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单位：股）

关联方名称	持股金额	比例
宜昌市财政局	217,961,039.00	10.92%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405,339.00	5.88%
合计	335,366,378.00	16.80%

#### 2. 关联方概况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宜昌市财政局	政府机关	宜昌市西陵区发展大道 7 号	财政事务	王金建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荆州市沙市区江津路 228 号	土地收储及经营等	张端芳

### (三)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计价原则：本行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低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下进行。与持股5%及以上股东的交易列示如下：

#### 1. 关联方交易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000,000.00	
吸收存款	1,560,619,786.00	

#####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宜昌市财政局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0.4856		
合计	115,000,000.00	0.4856		

##### (2)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宜昌市财政局	1,559,569,786.00	4.8478		
荆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50,000.00	0.0033		
合计	1,560,619,786.00	4.8511		

#### 2. 利率

利率范围	本期数	上期数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417%	
吸收存款	0.5%	

#### 3. 关联交易收入与支出

利率范围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利息收入	7,195,361.11	
存款利息支出	13,897,525.97	

## 十、风险管理

本行从事的银行业务使本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和评

估来监控各类风险。本行在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风险管理是商业银行生存和发展的基本保障，本行将风险管理视为核心竞争力之一。本行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为核心的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控制系统，健全了各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了风险责任追究与处罚机制，将各类业务、各种客户承担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其他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范畴。在日常风险管理工作中，由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组成职责明确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共同致力于风险管理目标的实现。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违约，使本行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时，银行信用可能面临较大风险集中。这主要是由于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可能影响到其还款能力。

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信贷资产、信用担保、贷款承诺、结算交易等业务。引发信用风险的因素包括：地区、行业、客户、交易方式等。本行各级机构高度重视资产与业务中信用风险在上述维度的集中情况。

本行专门为能够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信用风险而设计了系统架构、信用政策和程序。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是专门进行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监督和评估风险管理各职能部门的设置、组织架构、工作程序和效果。为降低风险，本行在适当的情况下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担保。

日常操作方面，风险管理委员会所领导的授信风险管理部监控、参与并协调配合各信用业务部门和法律及合规部等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实施风险管理。

贷款组合方面，本行采纳以风险为本的贷款分类方法。本行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最后三类被视为不良贷款，该等不良贷款存在因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证明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出现重大减值损失。不良贷款的减值损失准备须视合适情况以组合或个别方式评估。

贷款担保和或有负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客户贷款及垫款的风险一致。因此，这些交易需要经过与贷款业务相同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

#### 1、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

当一定数量的客户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时，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有关客户贷款按行业、客户性质、贷款组合的分析详见附注五（七）。

## 2、最大信用风险

在不考虑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最大信用风险是指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值减去其减值准备。本行最大信用风险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98,727,36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621,878.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5,503,983.43	
应收利息	148,802,909.9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9,408,218,125.3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934,306,406.24	
长期股权投资	1,815,000.00	
其他资产	7,533,867,140.08	
贷款承诺及其他有关信用之承诺	13,426,134,900.00	
合计	60,085,997,706.70	

## 3、债券投资的信用质量

本行债券投资的信用质量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国债	811,139,303.25	
央行票据	40,000,000.00	
金融债	2,420,481,531.78	
企业债券	811,307,450.18	
合计	4,082,928,285.21	

## （二）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变数的变动，使本行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所持有的自营性交易活动。本行认为因自营性交易而产生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制定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监督执行情况，并对风险状况进行独立评估。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19.02	9,743.17	14,862.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550.40				38,550.40
应收利息		14,880.29					14,880.29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773.84			1,650,685.95	1,011,659.66	241,702.36	2,940,821.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5,145.05	358,285.59	393,430.64
长期股权投资						181.5	181.5
固定资产			654.47	11,399.56	18,999.91	40,000.10	71,054.04
无形资产			366.3			4,772.48	5,138.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72.77					17,772.77
其他资产				610,386.07	3,585.40	139,415.24	753,386.71
资产合计	36,773.84	779,220.87	803,166.04	2,315,471.58	1,079,509.04	794,100.44	5,808,241.8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75.83				245,381.61	249,15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7,500.46				257,500.46
吸收存款		1,293,602.59				3,398,394.13	4,691,996.72
应付职工薪酬		11,963.26	0.64	4.86	23.57	3,980.73	15,973.06
应交税费			22,951.87				22,951.87
应付利息			30,784.98				30,784.98
预计负债					1,158.96		1,158.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97.26					11,197.26
其他负债		1,111.57		175,040.06	4,438.46	20,844.66	201,434.75
负债合计		1,321,650.51	311,237.95	175,044.92	5,620.99	3,668,601.13	5,482,155.50
净头寸	36,773.84	-542,429.64	491,928.89	2,140,426.66	1,073,888.05	-2,874,500.69	326,086.31

#### (四)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某事件或行动导致技术、流程、基础设施、人员失效，以及对操作构成影响的其他风险产生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程序，建立起一个以内控措施为主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以确认、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风险。这套涵盖所有业务环节的机制涉及财务、信贷、会计、结算、储蓄、资金交易、中间业务、计算机系统的应用与管理、资产保全和法律事务等。这个机制使本行能够提出并全面确定各主要产品、活动、业务流程和系统中的内在操作风险。

#### (五)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资本管理的重点。

根据本行风险偏好取向，本行的资本充足水平是由监管要求、外部评级目标以及对于本行整体信用风险水平的内部预测来决定的。本行将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按照中国银监会《中国银行业实施新监管标准指导意见》及其他文件规定，实时监控本行资本的充足

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在具体操作上，一是确保可用资本总量与本行当前和未来的业务发展计划相匹配，使资本能够满足本行经营战略、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需要；二是资本管理和资本补充要在满足外部监管资本达标的同时，满足多元化利益主体的需求，保持本行长期可持续发展；三是合理有效分配使用风险资产，提高资本配置效率，努力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本行设定的核心资本充足率目标为不低于 5%，资本充足率目标为不低于 10%。

##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根据本行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 8 页至第 46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b>林陈印大</b>	行长： <b>段印弟</b>	财务负责人： <b>赵平炜</b>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